湘财金指〔2021〕21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的通知

相关市州、省直管县财政局，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拓展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担保费率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1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153号）、《关于继续实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的通知》（财建〔2021〕106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湘财金〔2021〕30号）有关规定，现按照省工信厅向我厅报送的2021年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金支持的单位名单下达奖补资金（详见附件），列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第2150805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市县列“507对企业补助”，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799项“对企业补助-其他对企业补助”，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第31299项“对企业补助-其他对企业补助”。

奖补资金用于业务拓展经费补助、补充融资担保公司风险准备、增加注册资本金，严禁用于个人奖励。请各市州、省直管县及时足额拨付至项目单位，并督促项目单位管好用好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

附件：2021年中央财政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降费奖补资

金分配表

湖南省财政厅

2021年11月22日